

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學務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:113 年 9 月 11 日星期三，下午 2 時 10 分

會議地點:階梯教室

主 席:學務主任蕭雅潔

紀 錄:王淑華

出席人員:如簽到單

壹、 主席致詞:略

貳、 重點報告:如書面資料

參、 提案討論:

[案由一]

生輔組長:「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請假規則」修訂審議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:

一、「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請假規則」係依據教育部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

二、生理假規定依據函文「112 年 3 月 1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20025306 號為落實性別平等及策進保障女性學生申請生理假之權益」。

三、身心調適假規定依據函文「113 年 8 月 16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35804922A 號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身心調適假實施注意事項」、「113 年 8 月 19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35805087 號身心調適假說明與常見問題」。

四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16 日(臺教國署學字第 1120025306 號)，函示身心調適假規定回溯於 113 年 8 月 1 日正式實施。

決 議: 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:

一、賴昌茂老師:訓育組安排 10/23 團拍時間與高三模擬考撞期。

學務主任回覆:擬請訓育組長討論回覆。

教務主任回覆:經查高三模擬考是全國訂定統一日程 10/21-22，與團拍時間並無撞期。

二、彭朋義老師:上學期班上參加班際杯排球比賽，學務處上學期沒有頒獎獎勵。

體育組長回覆：獎勵飲料因廠商延誤慢送，來不急上學期頒獎，已通知各班領回，請老師們多鼓勵學生參加班際比賽。

三、賴昌茂老師：期初校安、輔導、註冊組等單位調查學生基本資料，建議各單位資料共用。

學務主任回覆：將協調其它處室，讓學生線上填報，處室整合運用。

四、石淑貞老師：建議之後導師會議可以在階梯教室舉行。

學務主任回覆：將請訓育組長 goole 表單調查彙整老師意願。

伍、校長致詞：

1. 第一次參加導師會議，在這麼好的環境下開會確實很好，唯一缺點就是耗電。
老師提議以後會議改在階梯教室舉行，請訓育組研議調查。
2. 開會討論的議題，需要依據最新的規則，可以參考其他學校以制式簡潔方式紀錄決議結果、追蹤進行進度、結果成效。
3. 學校可以印製手冊，編印這學期重要事項、請假規則、行事曆、宣導事項等，讓老師翻閱參考。
4. 校內性平、霸凌事件及休學中途離校等問題，需要老師們與學生、家長互動，請留意他們的反應及理解他們的心情，並需要登記紀錄。
5. 校內學生基本資料調查，可以在校務行政系統填寫，減少重複並整合運用。

陸、散會：下午 4 時